

山东和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9年11月19日，山东和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和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规则（试行）》第八条的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现有《公司章程》未对在册股东的股票优先认购权作出明确约定。

因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规则（试行）》规定，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均享有

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本次发行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在册股东共9名，分别为耿哲、莘县中税竹笛科技创新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张淑贞、徐海英、李峰、亓恒忠、张兆亮、张毅、山东奥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所有在册股东均签署了自愿放弃股票发行优先认购权的承诺函，9名在册股东均自愿放弃行使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二）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截至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11月14日。

二、本次发行的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投资者认购安排

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价格为人民币3.324999元/股。本次股票发行的数量不超过9,022,557股（含9,022,557股），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29,999,993.01元（含29,999,993.01元）。

根据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书》，本次股票发行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认购对象名称	拟认购股数（股）	拟认购金额（元）	认购对象性质	认购方式
济南和光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22,557	29,999,993.01	新增投资者	现金

（二）缴款的时间安排

1、缴款起始日：2019年11月22日（含当日）

2、缴款截止日：2019年11月25日（含当日）

（三）认购程序：

1、2019年11月22日（含当日）后，认购人进行股份认购，并开始缴纳认购资金；

2、2019年11月25日（含当日）之前，认购人将汇款底单扫描后发送电子邮件至qican_hetong@163.com，同时电话确认18337934273，联系人：戚灿。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2019年11月25日前（含当日），公司收到汇款底单，并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一日内，通知认购人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山东和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账号：2050 0042 1420 5000 012905

注意：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金额必须以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法人股东汇款人账号、户名应为公司账户；自然人股东汇款账号、户名应为股东本人，汇款用途填写“投资款”。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认购资金必须以股份认购股东姓名为汇款人，并汇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在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认购人姓名和认购股份数，

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二）股东认购股份超过可认购上限的，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把超额认购资金退回股东；

（三）对于在 2019 年 11 月 25 日（含当日）前收到认购方的汇款底单，但未在 2019 年 11 月 25 日（含当日）前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方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方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四）认购方在将认购资金汇入股票发行验资指定账户一日后，如公司尚未与认购方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方的情况，请认购方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五、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姓名：戚灿

（二）电话：18337934273

（三）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科远路1659号1号厂房

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山东和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19 日